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仁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0年6月23日10:00以网络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效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杨效东先生主持召开，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为了积极应对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药品采购制度改革，抓住行业调整的市场机遇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，实现规模效益，同意公司与自然人阮传明、阮莹乐、何慧签订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》，收购阮传明、阮莹乐、何慧持有的广西裕源药业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浦北县新科药品包装有限公司100%股权，以快速补齐公司的大输液品种和品规，推动主营业务快速稳定发展。

《关于签订〈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反舞弊与举报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与举报制度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